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7 台北市信義路5段108號6樓

傳真：(02)7711-7265

受文者：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國泰投顧字第1121100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致股東通知書(中英文)(1100009A00\_ATTCH6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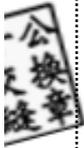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士丹利新興領先股票基金(下稱「本基金」)致股東通知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基金公司董事會已決定對本基金之投資政策進行修訂，俾本基金之排除政策可與基金公司網站上之篩選政策相一致，該篩選政策乃進一步排除涉及生產或製造化石燃料與天然氣之公司。詳細內容請參閱致股東通知書。
- 二、上述變更已載入日期為2023年11月之公開說明書中，可以至基金資訊觀測站(<https://announce.fundclear.com.tw>)下載，或向本公司索取紙本。
- 三、如有任何疑義，請聯繫本公司專屬您的服務窗口或洽張小姐(02)7710-9699分機9625。

正本：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行銷部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-商品二部五科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-商品二部六科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型商品部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部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型保險部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、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





有限公司、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銀行理財商品處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投資商品處基金暨股權類商品科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規劃部、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信託處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商品企劃室、元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街口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部、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連商品標的管理課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管商品部

副本：



董事長 王怡聰

